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YUAN

綠源

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

綠源集團控股(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1)

### 建議選舉執行董事

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統稱「董事」及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3月28日，倪博原女士(「倪女士」)已獲董事會提名及建議由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透過普通決議案選舉成為執行董事。待有關建議選舉倪女士成為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選舉倪女士成為執行董事將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倪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倪女士，31歲，自2021年起為本集團副總裁並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市場營銷工作，包括品牌傳播、零售運營及產品策劃。於加入本集團前，倪女士自2015年3月至2016年9月於軟件開發公司杭州綠領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領導管理及營運。自2016年9月至2018年2月，彼為杭州綠領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倪女士於2018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浙江綠源電動車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浙江綠源」)董事會主席助理，並於2019年1月至2020年12月擔任浙江綠源的新零售部總監及自2021年1月起獲委任為浙江綠源的副總裁。

倪女士於2015年5月獲得美國曼荷蓮學院(Mount Holyoke College)的文學士學位。

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倪女士預計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初始期限自彼選舉生效日期起為期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終止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值退任及重選。倪女士將有權作為執行董事根據服務合約收取人民幣720,000元之年度酬金及酌情年度表現花紅，此乃由董事會參照彼之背景、資歷、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倪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倪捷先生及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胡繼紅女士的女兒。

截至本公告日期，倪女士確認彼(i)在過去三年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並無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彼並無(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其他關係；或(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倪女士確認，有關建議選舉彼為執行董事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v)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當選舉倪女士為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將進一步提升，以達成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8日的招股章程中所披露之於董事會內有兩名女性董事的可計量目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選舉倪女士為執行董事詳情，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予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選舉倪女士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Luyuan Group Holding (Cayman)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倪捷先生

香港，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倪捷先生、胡繼紅女士及陳郭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亞先生、彭海濤先生、劉伯斌先生及陳志峰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